

# 2011/2012 兒童分區公園定向錦標賽-九龍區

## 賽員須知

比賽日期	: 2012年2月11日(星期六)
地點	: 佐敦谷公園
形式	: 越野式(順序到訪控制點)
地圖	: 1:1500彩色定向地圖、issom2007標準
獎項	: 每組前6名可獲頒發獎牌及證書
協辦屬會	: 野外定向種籽
賽事主任	: 梁智恒
路線設計	: 劉永傑
賽事中心主任	: 蘇穎敏
賽事控制員	: 高文峰
賽前之查詢電話	: 2504 8112(辦公時間)
比賽當日緊急聯絡電話	: 9687 1126

**定向運動考驗賽員獨立迅速解難能力；**

**賽員不能進行賽前實地考察；**

**比賽進行期間，其他人不可干擾任何賽員。**

時間	大會流程	賽員流程	家長/導師流程
1400	賽事中心開始運作	領取及簽收賽員用物資	
1456 - 1620	出發區開始運作  工作人員檢查號碼布及電子控制卡	往出發區等候出發 出發時間前2分鐘進入2分區 出發時間前1分鐘取地圖 將電子控制卡放在起點啟動器 起點鐘長響後拿起控制卡出發	鼓勵賽員/拍攝
1501	男、女子組第1批次開始出發		
1501 - 1620	工作人員巡邏，拍照  工作人員收回地圖  工作人員收回控制卡，下載及列印成績	比賽進行中-順序到訪控制點 返終點-在終點打孔器拍卡 到成績處理交還控制卡	在賽事中心等候 為賽員加油/拍攝
1620	出發區關閉；發還地圖	取回終點暫收地圖	與賽員討論賽程
1650	開放賽區；最後成績公佈	未完成都必須返回終點	
1700	頒發各組獎項	每組前6名賽員領獎	為得獎者鼓掌/拍攝
1730	賽事結束	不要遺漏任何物品	不要遺漏任何物品

## 賽事中心

1. 前往佐敦谷公園 [http://www.lcsd.gov.hk/parks/jvp/b5/location\\_map.php](http://www.lcsd.gov.hk/parks/jvp/b5/location_map.php)



2. 洗手間設在賽事中心 20 米外；
3. 賽事中心將顯示大會時間。
4. 賽會不設行李存放服務，賽員攜來的物件需自行保管及處理，如有任何遺失，賽會概不負責。

## 出發說明

1. 出發區位於賽事中心側邊。賽員請按自己的出發時間 提早 5 分鐘 到達出發區。
2. 賽員必須將號碼布扣於胸前及攜帶電子控制咭。建議參加者帶指南針。

- 當工作人員宣讀賽員編號後，有關賽員始獲准進入二分區，每 1 分鐘一批次。
- 當進入最後一分區，將電子控制卡放在「起點啟動器」上，聽到起點鐘發出長響後拿起電子控制出發才可看地圖。
- 遲到賽員必須向出發區工作人員報到，由工作人員安排出發，而其所損失的時間將不獲補償。

## 賽程資料

組別	長度(米)	勝出時間(分鐘)	限時(分鐘)
男子 C 組	1200	10	30
女子 C 組	1200	10	30
男子 D 組	1000	10	30
女子 D 組	800	10	30
男子 E 組	800	10	30
女子 E 組	800	10	30
男子 F 組	600	10	30
女子 F 組	600	10	30

## 賽區及地圖資料



- 賽區是一個空曠、視野廣闊的公園，家長、導師可以全程遠眺監察賽員表現。
- 公園位於鬧市，遊人眾多，賽員請小心避免碰撞。
- 公園內有多條單方向緩跑徑，賽員請避免在緩跑徑反方向奔跑對使用者造成影響。
- 賽會將安排工作人員在賽區巡邏及拍照。
- 請留意以下圖例及部份相片例子：
  - 不可通過的（不得使用、踐踏或凌空跨越）

<p>GREEN 100% BLACK 50%</p>		<p>YELLOW 100% GREEN 50%</p>	
種植物		花圃	



b. 特別圖例：

×	○	×	○	柱
				<高於 2 米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				<低於 2 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c. 省略地徵：

臨時盆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戶外檯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遊戲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告示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垃圾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

終點說明

1. 終點區設於賽事中心側邊，各家長及導師可在此範圍等候賽員衝線。
2. 賽員抵達終點時，須在終點打孔器拍卡，而比賽時間亦在那刻完結。
3. 賽會在 1620 之前都會暫時收回賽員的地圖。
4. 請跟隨指示到成績處理交還電子控制卡，工作人員會將電子控制卡的記錄下載及列印比賽時間給賽員作參考。
5. 賽員遺失控制卡或未能完成賽程，必須返回終點或賽事中心報到，否則當失蹤論。



比賽規則

1. 除賽會提供的地圖及以本須知提及的裝備外，賽員不可使用任何輔助工具，包括通訊器材(如無線電話及對講機)。定向比賽是考驗賽員獨立迅速解難能力，賽員不能進行賽前實地考察，比賽進行期間，其他人不可干擾任何賽員，否則會取消有得益賽員資格。
2. 賽區是繁忙公園，賽員並沒有使用公園之優先權，賽員須尊重其他遊人，如有碰撞或意外，將首先取消賽員的資格。
3. 賽員不得移動或損壞控制點或賽會設施，若有損毀，須按價賠償。
4. 所有賽員必需於賽事結束前到成績處理站下載成績，未能於賽事結束前下載成績之賽員將會被取消資格。賽員對比賽成績有異議，可於成績公佈後 10 分鐘內以書面向賽會提出。
5. 賽員如使用他人之電子控制卡作賽，將被取消資格。
6. 賽員違反比賽及公園規則，比賽成績將視作無效。
7. 賽員須服從賽會指示。比賽規則若有修改，賽會會儘快通知賽員。
8. 其他有關比賽規則請參閱香港野外定向總會「野外定向比賽則例」。



## 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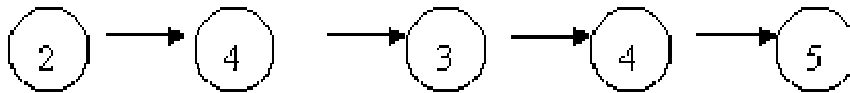
1. 賽員有責任確保電子控制卡成功放置入「電子打孔器」中，而電子控制卡只有一面能完全放入「電子打孔器」中。



2. 電子控制卡內記錄了賽員到訪每個控制點的時間及次序，若比賽過程中誤打控制點，可依以下程序繼續賽事：

次序錯誤：由未出錯前應打的控制點開始，重新依正確次序打孔

例子一：賽員由 2 號控制點前往 3 號控制點時，誤打 4 號控制點，須返回 3 號控制點繼續順序到訪餘下賽程。如下圖：



錯打其他控制點：不用理會，只須繼續依正確次序打孔

例子二：賽員由 2 號控制點前往 3 號控制點途中，誤打非賽程指定的控制點(X)，賽員可繼續順序到訪餘下賽程。如下圖：



3. 賽員的成績將根據電子控制卡的記錄計算。若然電子控制卡發生故障，賽會盡可能根據備份標籤的記錄去覆核；賽員須在備份標籤正面寫上自己的賽員編號，賽會方能查核備份標籤的記錄。



## 備註

1. 本【賽員須知】內容如有更改，以賽會當日公佈為準。
2. 所有參賽賽員及其家長須自負個人意外責任，賽會概不負責。
3. **未交還電子控制卡者需賠償港幣\$400 予香港野外定向總會。**
4. 比賽當日下午 3 時如有雷暴、任何暴雨警告、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仍在生效，賽事將不會舉行。延期作賽或其他安排將會在香港野外定向總會網頁 <http://www.oahk.org.hk> 發放。